

证券代码：871777

证券简称：海普顿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浙江海普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郭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海晓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高尔金主持。

本次任免已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董事丁斌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郭峰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因监事郎国平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导致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王海晓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董事郭峰，男，1970年0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9年毕业于武汉工程大学，本科学历。任职经历如下：

1988-2011年，任中国农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临平分行行长；

2011-2014年，任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余杭支行行长；

2015-2018年，任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小微企业部总经理；

2018-至今，任杭州市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部副经理。

监事王海晓，男，1984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7年毕业于台州学院，本科学历。任职经历如下：

2007.07-2010.06，任浙江启明药业有限公司研究员；

2010.07-2012.08，任奉化市文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主管；

2012.09-2016.09，任浙江汇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

2016.10-2017.09，任杭州拜善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试中心所长；

2017.10-至今，任浙江海普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提名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海普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海普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17日